

# 河北北方学院教务处

---

---

北院教函〔2026〕24号

## 河北北方学院 关于做好2026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 申请和迎评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教学单位：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河北省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附件1）和《关于开展2026年学士学位授予资格审核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现将我校2026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申请与迎评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专业

2026年教育部备案通过的新增本科专业：智能医学工程（140007T），授予学位：工学。

### 二、申报材料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有关要求，填写《2026年申请列为学士学位授予专业审核汇总表》（附件2）、《申请列为普通高等学校授予学士学位专业申报材料》（附件3）、《普通高等学校申请学士学位授予专业简况表》（附件4）。

### 三、工作安排

(一) 学院审核。学院对各专业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不少于5名专家进行院内论证，填写《河北北方学院申请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专家评审意见表》(附件5)。

(二) 学校审核。各学院将审核通过的申报材料整理成册，于6月1日前报送至教务处教务科。

(三) 提交材料。学校审核通过后统一报送至河北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 四、工作要求

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的申请和评审工作是对学校新增专业教育教学质量的一次全面检阅，对进一步加强新增专业建设，提升办学质量具有重要作用。相关学院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在认真学习、贯彻河北省学位委员会的要求和相关文件的基础上，采取切实措施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联系人：袁艳红

联系电话：0313-4029161

附件(电子版)：

- 1.河北省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
- 2.2026年申请列为学士学位授予专业审核汇总表
- 3.申请列为普通高等学校授予学士学位专业申报材料
- 4.普通高等学校申请学士学位授予专业简况表

5.河北北方学院申请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专家评审  
意见表

